



安麗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產品退貨申請書

原開立統一發票內容

*處為必填

*發票日期			*發票號碼	*發票(訂貨人)買受人簽章：(正楷親簽) (公司行號-請務必蓋公司行號章或大小章)
年	月	日		
*發票人(訂貨人)編號：				
*聯絡電話：				
*發票人身分證字號/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聯絡地址：

退貨內容

*產品編號	*數量	*產品名稱	*金額	*如使用不滿意請詳列： 不滿意原因、使用者姓名、電話	退貨原因代號	退貨代碼

退貨原因代號：01.身體不適、02.不滿意、03.包裝不良、05.產品問題、06.存貨過多、08.訂錯貨。(反灰處為安麗填寫)

※銀行或郵局帳號之戶名/身分證字號或居留證號需與發票買受人相符，以確保您退款權益，款項預計於三周內匯入。

※選擇電子現金代用券以外之退款方式者：如影響訂貨當月積分獎金會一併扣除，退款金額以實際退款金額為準。

※如匯款資訊不完備或不正確而致無法匯款，安麗公司將以開立支票方式退款以加速辦理，惟將得自退款項中直接扣抵開立支票工本費。

※選擇紙本發票之消費者（公司行號除外），於申請退貨時，如產品已退至最後一個品項，需與退貨品項連同原紙本發票一併繳回，方能順利辦理退貨，如無法提供紙本發票者需填寫無發票退貨聲明書。

*退款方式選擇

(勾選)

☐ 電子現金代用券 ※安麗之友、訪客不適用
☐ 銀行轉帳

●如有獎金轉帳帳戶者，退款款項將直接轉入獎金轉帳帳戶(欲變更獎金帳戶請至個人專區進行變更)

●無獎金帳號者－請填入轉帳資訊－

銀行(郵局)/

分行

銀行代碼：

/帳戶號碼：

(農漁會及無配合代收代付(ACH)之銀行等無法受理)

委託代辦：

■本人委託直銷商編號 _____ 或身分證字號 _____

姓名 _____，協助辦理退貨無誤，並授予處理退貨相關事宜之一切必

要權限。 ■上述授權若有虛構情事，被授權人願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

■授權人簽署： _____ 被授權人簽署： _____

安麗內部使用

收件人員/日期

處理人員/日期

退貨流水號

注意事項：

- 辦理退貨一張發票請填寫一份產品退貨申請書，與退貨品有關之贈品需一併繳回，親臨據點請出示發票買受人或被授權人相關身分證明文件。
- 本人證實上述產品退貨申請書確屬事實，特此證明：若有虛構，或有惡意、蓄意或濫用產品滿意保證，經安麗公司查證認定屬實，願接受安麗公司之處置，包括但不限於監管、終止直銷權或不接受續約等處置。
- 本表單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將依背面說明予以處理、利用及進行國際傳輸，填寫人提供各項個人資料前已詳閱並同意背面之一切告知及說明事項。
- 長客訂單辦理退貨後將終止其長客計畫契約。
- 退貨產品請寄至安麗各體驗據點售後服務收。
- 申請人茲確認已詳閱並同意滿意保證、退换货辦法及表單所記載之權利義務，故同意填寫並簽署本申請書。

第一聯：寄交安麗公司體驗營運處售後服務收

客服專線：(02)2175-5166



退換貨服務

SKU：269945

202503

個資告知事項：

安麗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在申請產品退貨的特定目的範圍內蒐集您與當事人的編號、姓名、地址、電話、銀行帳號、身分證字號及身分證文件等；針對上述的個人資料，本公司只會在上述特定目的之存續期間、相關法令規定或契約約定之保存年限以及本公司存續之期間內，並在達成上述目的所需的範圍內為處理、利用或國際傳輸至安麗各跨國集團企業所在地的資料保存設備。就您本人的個人資料部分，本公司將於上述特定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時，或經您提出書面要求後刪除您的個人資料。

本公司根據上述目的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原則上僅會以電子檔或紙本形式供本公司、委外廠商或與本公司具有合作、委任等關係之第三人處理及利用；惟由於本公司屬跨國企業並允許國際推薦，為達成與您之間的契約目的或促進/保存您的合法權益，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亦會於本公司各集團企業所在地被處理及利用。

本公司保有您的個人資料，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您可以依法行使下述的權利：

(1)查詢或請求閱覽您的個人資料。(2)請求製給您的個人資料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您的個人資料。(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5)請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您欲行使上述提及的相關權利時，可撥打本公司顧客服務專線(02)2175-5166，將有專人為您服務。

本公司基於上述原因而需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時，您可以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您的個人資料。若您選擇不提供個人資料或是提供不完全時，可能會影響您本次申請產品退貨處理效率，或導致無法完成產品退貨相關作業。

另您因辦理產品退貨所需，有蒐集顧客或相關他人之個人資料並提供予本公司之處理、利用或國際傳輸之必要時，基於本公司委託您代為蒐集該等個人資料，請依照本告知事項內容，向當事人充分說明並告知關於其個人資料保護的相關權益，並取得其同意。惟若該當事人尚未成年，則前述告知事項及同意之取得應向其法定代理人為之。如您向當事人充分告知說明本告知事項後，該當事人（含其法定代理人）決定提供個人資料予本公司，則除該當事人（含其法定代理人）另向本公司明確告知有拒絕本公司蒐集、處理或利用之意思表示外，本公司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7條第3項推定其同意本公司蒐集、處理及利用該等個人資料。

（202312D版）



安麗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產品退貨申請書

原開立統一發票內容

*處為必填

*發票日期			*發票號碼	*發票(訂貨人)買受人簽章：(正楷親簽) (公司行號-請務必蓋公司行號章或大小章)
年	月	日		
*發票人(訂貨人)編號：				
*聯絡電話：				
*發票人身分證字號/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聯絡地址：

退貨內容

*產品編號	*數量	*產品名稱	*金額	*如使用不滿意請詳列： 不滿意原因、使用者姓名、電話	退貨原因代號	退貨代碼

退貨原因代號：01.身體不適、02.不滿意、03.包裝不良、05.產品問題、06.存貨過多、08.訂錯貨。(反灰處為安麗填寫)

※銀行或郵局帳號之戶名/身分證字號或居留證號需與發票買受人相符，以確保您退款權益，款項預計於三周內匯入。

※選擇電子現金代用券以外之退款方式者：如影響訂貨當月積分獎金會一併扣除，退款金額以實際退款金額為準。

※如匯款資訊不完備或不正確而致無法匯款，安麗公司將以開立支票方式退款以加速辦理，惟將得自退款項中直接扣抵開立支票工本費。

※選擇紙本發票之消費者（公司行號除外），於申請退貨時，如產品已退至最後一個品項，需與退貨品項連同原紙本發票一併繳回，方能順利辦理退貨，如無法提供紙本發票者需填寫無發票退貨聲明書。

*退款方式選擇

(勾選)

☐ 電子現金代用券 ※安麗之友、訪客不適用
☐ 銀行轉帳

●如有獎金轉帳帳戶者，退款款項將直接轉入獎金轉帳帳戶(欲變更獎金帳戶請至個人專區進行變更)

●無獎金帳號者－請填入轉帳資訊－

銀行(郵局)/

分行

銀行代碼：

/帳戶號碼：

(農漁會及無配合代收代付(ACH)之銀行等無法受理)

委託代辦：

■本人委託直銷商編號

或身分證字號

姓名，協助辦理退貨無誤，並授予處理退貨相關事宜之一切必

要權限。 ■上述授權若有虛構情事，被授權人願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

■授權人簽署：

被授權人簽署：

安麗內部使用

收件人員/日期

處理人員/日期

退貨流水號

注意事項：

- 辦理退貨一張發票請填寫一份產品退貨申請書，與退貨品有關之贈品需一併繳回，親臨據點請出示發票買受人或被授權人相關身分證明文件。
- 本人證實上述產品退貨申請書確屬事實，特此證明：若有虛構，或有惡意、蓄意或濫用產品滿意保證，經安麗公司查證認定屬實，願接受安麗公司之處置，包括但不限於監管、終止直銷權或不接受續約等處置。
- 本表單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將依背面說明予以處理、利用及進行國際傳輸，填寫人提供各項個人資料前已詳閱並同意背面之一切告知及說明事項。
- 長客訂單辦理退貨後將終止其長客計畫契約。
- 退貨產品請寄至安麗各體驗據點售後服務收。
- 申請人茲確認已詳閱並同意滿意保證、退換貨辦法及表單所記載之權利義務，故同意填寫並簽署本申請書。

第二聯：申請人留底

客服專線：(02)2175-5166



退換貨服務

SKU：269945

202503

個資告知事項：

安麗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在申請產品退貨的特定目的範圍內蒐集您與當事人的編號、姓名、地址、電話、銀行帳號、身分證字號及身分證文件等；針對上述的個人資料，本公司只會在上述特定目的之存續期間、相關法令規定或契約約定之保存年限以及本公司存續之期間內，並在達成上述目的所需的範圍內為處理、利用或國際傳輸至安麗各跨國集團企業所在地的資料保存設備。就您本人的個人資料部分，本公司將於上述特定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時，或經您提出書面要求後刪除您的個人資料。

本公司根據上述目的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原則上僅會以電子檔或紙本形式供本公司、委外廠商或與本公司具有合作、委任等關係之第三人處理及利用；惟由於本公司屬跨國企業並允許國際推薦，為達成與您之間的契約目的或促進/保存您的合法權益，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亦會於本公司各集團企業所在地被處理及利用。

本公司保有您的個人資料，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您可以依法行使下述的權利：

(1)查詢或請求閱覽您的個人資料。(2)請求製給您的個人資料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您的個人資料。(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5)請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您欲行使上述提及的相關權利時，可撥打本公司顧客服務專線(02)2175-5166，將有專人為您服務。

本公司基於上述原因而需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時，您可以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您的個人資料。若您選擇不提供個人資料或是提供不完全時，可能會影響您本次申請產品退貨處理效率，或導致無法完成產品退貨相關作業。

另您因辦理產品退貨所需，有蒐集顧客或相關他人之個人資料並提供予本公司之處理、利用或國際傳輸之必要時，基於本公司委託您代為蒐集該等個人資料，請依照本告知事項內容，向當事人充分說明並告知關於其個人資料保護的相關權益，並取得其同意。惟若該當事人尚未成年，則前述告知事項及同意之取得應向其法定代理人為之。如您向當事人充分告知說明本告知事項後，該當事人（含其法定代理人）決定提供個人資料予本公司，則除該當事人（含其法定代理人）另向本公司明確告知有拒絕本公司蒐集、處理或利用之意思表示外，本公司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7條第3項推定其同意本公司蒐集、處理及利用該等個人資料。

（202312D版）